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格式)

部门名称: (公章) 兴宁市地方志办公室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

陈媛媛

填报人: 张文渊

联系电话: 3383856

填报日期: 2024.7.10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兴宁市地方志办公室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是隶属于兴宁市财政局（上级主管单位）的县级单位，正科级，公益一类，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独立编制机构数1个。其主要任务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和梅州市有关地方志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拟订全市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制定地方志工作制度。
2. 组织、指导、督促和检查全市地方志工作。
3. 组织编纂本市地方志书、地方综合年鉴和地方志文献，组织全市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
4. 指导全市部门志、行业志、部门年鉴和行业年鉴编纂工作；组织本市乡镇（街道）地方志书的审查验收。
5. 组织培训全市地方志编纂人员。
6. 搜集、整理和保存地方志文献和资料。
7. 组织整理旧志，推动地方志理论研究。
8. 规划、组织实施全市地方志信息化建设，完成全市志书与综合年鉴资料数据化任务。
9. 组织地情调查研究和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
10.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地方志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积极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三会一课”、中心组学习、学习强国平台、干部网络学院等加强学习教育，确保学习教育取得实效。同时，结合市委、市政府各

时期学习教育要求，积极加强政治理论学习。

2、重点工作任务：

(1) 精益求精编纂《兴宁年鉴 2023》。严格落实年鉴“三级审查”制度，全面提高年鉴编纂质量和水平；认真落实年鉴编纂工作进度要求，确保实现“一年一鉴、公开出版、当年出版”。

(2) 扎实推进镇（街道）志、村志编修工作。抓好跟进永和镇、黄槐镇、石马镇、合水镇、龙田镇、新圩镇、坭陂镇《镇志》编纂工作，加强业务指导和服务，协调解决编修中遇到的问题。同时，积极推动有条件的村，特别是评为“中国传统村落”的村尽快启动《村志》编修工作。

(3) 加强旧志（旧地情书）整理工作。选取一批质量较高、有开发价值的旧志（或旧地情书），继续采取项目合作方式，完成一部质量较高的旧志（旧地情书）整理本。

(4) 加强数字方志室建设。积极搜集整理各类地方志文献，加大地方志文献数字化处理和运用，不断充实地方文献数据库平台，积极提升地方志数字化服务水平。

(5) 服务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地方志“三服务”功能，主动作为，敢于担当，积极协助我市做好乡村振兴、旅游开发、文化强市等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根据市方志办主要工作职责，2023年分别设置绩效总目标和绩效具体目标：

1. 部门绩效总目标：按照国家政策、法规规定和本部门实际情况，建立健全财务基础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在完成本部门职能目标中合理分配人、财、物，使之达到较高的工作效率和水平。

2. 绩效具体目标：

(1) 严格按照“三公”经费、办公费等预算数执行，确保机构正常运行，不存在超预算支出“三公”经费、办公费等现象。

(2) 修志编鉴作为我办的主业，积极推动部门志、专业志、镇村志编修，推动地方史编研和旧志整理工作，年内完成《兴宁年鉴2023》编纂出版；

(3) 利用报纸、电视、网络等各类新闻媒体，宣传兴宁文化，讲述兴宁故事；利用地方志资源，开发形式新颖活泼的地方志产品，如微信、微信公众号、小视频等，提供地方文化、地情信息资政育人服务。

(三)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3年，兴宁市地方志办公室全年财政拨款收入248.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6.71万（其中人员经费154.38万元，公用经费12.33万元），项目支出82万。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通过对各项支出立项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进行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

标，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有效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2023年，兴宁市地方志办公室完成了本年度主要工作职能，《黄槐镇志》顺利出版，《兴宁年鉴2021》获省二等奖、《兴宁年鉴2022》获梅州市优秀年鉴一等奖。实现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年内工作任务，本年度自评为优秀。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预算编制合理，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的；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

2023年度预算编制合理，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

（2）目标设置

① 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合理，设立的总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能反映和评价部门整体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办2023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可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①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率公式： $\text{结转结余率} = \frac{\text{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text{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 + \text{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 \text{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times 100\%$

本单位数据：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2487112.8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0

$2023\text{年度结转结余率} = \frac{0}{(0+0+2487112.86+0)} \times 100\%$
 $=0\%$

故，2023年度本单位结转结余率为0%。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

2023年，我办无审计、财会监督和部门组织的内部财务监督检查。根据《关于做好2023年度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精神，经查，我办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项目管理

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做好2023年度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精神，经查，我办2023年度项目资金绩效严格按照各种规章制度完成。

各项目资金得分（镇村志专项资金）=各项目资金单位绩效自评分数×本指标分值÷100=100×10/100=10.

各项目资金得分（年鉴专项资金）=各项目资金单位绩效自评分数×本指标分值÷100=100×10/100=10.

本指标综合得分=按照部门当年度各项目投资金额度占部门所有项目投资金额的比重，对各项目投资得分进行加权平均=10分（附表）

(3) 采购管理

①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本单位建立了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相关制度，并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

②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经查，我办 2023 年度采购意向和合同备案都有公开并建立了政府采购内控制度。政府采购程序合理合规，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除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根据《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精神，经查，我办 2023 年度无涉及本单位的政府采购投诉。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本办 2023 年与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2023 年 4 月 7 日中标，4 月 7 日签订合同。

2023 年本办共有一项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1/1*100%=100%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

根据《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精神，经查，我办 2023 年度不存在没有到政府采购监管股备案的采购项目。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备案公开。

⑥采购政策效能

根据《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的通

知》精神，经查，我办 2023 年度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 117600 元，全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117600 元， $117600/117600*100\%=100\%$ 。

(4) 资产管理

① 资产配置合规性

我办 2023 年度通过资产盘活，我办无闲置办公用房和设备。全部符合规定的标准。

②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我办严格按照要求处置资产，2023 年度无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

③ 资产盘点情况

根据《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精神，经查，我办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在 2023 年 7 月资产盘点中未发现有盘盈和盘亏情况。

④ 数据质量

我办严格按照各项规则制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⑤ 资产管理合规性

经查，我办 2023 年度严格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并制定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无出租、出借国有资产的情况。

⑥ 固定资产利用率

根据《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精神，经查，所有固定资产种类共 37 种，数量共 94。其中，数量 90 为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故比率为 $90/94*100%=95.74\%$ 。

(5) 信息公开

① 预决算公开情况

经查，本办认真做好预决算的保密性和规范性工作，经市财政部门批复后，及时规范地在兴宁市人民政府网公开本办 2023 年度预决算情况。

②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我办严格按财政要求合理合规的进行预决算公开，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中含有绩效目标等绩效信息。

3.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

①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3年度，我办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无超支等情况。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3年度，我办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为99300元，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为99300元。则公用经费控制率= $(99300-99300)/100\%=0$ 。

(2) 效果性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3) 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2年，本部门绩效目标指标不够清晰，接下来将加强对财务人员业务学习，将专门针对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的特点，强化预算绩效申报工作，强化项目方案预报和实施。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问题整改情况

2023年，本办加强相关人员财经知识学习。培养财务人员和部

门工作人员预算、绩效工作培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并严格财务审核，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开支。